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擬及不構成在任何司法權區（無論在香港、美國或其他地方）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要約或邀請或其一部分，亦不得在與適用法律相抵觸之情況下於任何司法權區出售、發行或轉讓本公司之證券。本公告並不構成向香港或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的公眾提出出售本公司任何證券的招股章程、發售通函、通告、通函、宣傳冊或廣告，亦並非向公眾發出邀請以就認購或購買本公司任何證券作出要約，亦非旨在邀請公眾就認購或購買本公司任何證券作出要約。本公告不得被視為認購或購買本公司任何證券的勸誘，且並無意進行有關勸誘。本公司或其代理銷售方或其各自的任何聯屬公司及顧問概無於香港或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透過刊發本公告而發售本公司任何證券或徵求購買本公司任何證券的要約。

可換股優先票據並未亦將不會在香港或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登記，不得在並無登記或不獲豁免登記的情況下於香港或美國提呈發售或出售。於香港或美國公開發售任何可換股優先票據將以招股章程的形式進行，有關招股章程可向本公司獲取，且該招股章程將載有有關本公司及管理層的詳細資料以及財務報表。本公司無意在香港或美國登記任何可換股優先票據。

本公告的全部或部分內容不會在違反任何司法權區的適用法律或法規的情況下於、向或自該等司法權區發佈、刊發或派發。



**Bilibili Inc.**

**哔哩哔哩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以不同投票權控制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9626)

## 發售600百萬美元可換股優先票據、 同時進行對冲發售及同步購回之定價

聯席賬簿管理人

高盛

摩根士丹利

J.P. Morgan

UBS Investment Bank

董事會欣然宣佈發售先前於2025年5月21日(香港交易時段後)公佈的本金總額為600百萬美元於2030年到期可換股優先票據之定價信息。票據已根據證券法第144A條僅向合理相信屬合資格機構買家者發售。本公司已授予票據發售的初始買方增購本金金額最多90百萬美元的票據的期權，並可在自票據首次發行之日(包括當天)起的30天內行使該期權(「期權票據」)。

## 購買協議

購買協議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 日期： 2025年5月21日(香港交易時段後)
- 交割日： 預計於2025年5月23日，或購買協議訂約方協定的有關較後日期且無論如何不遲於2025年6月2日，惟需符合「條件」。
- 訂約方： 本公司(作為發行人)及聯席賬簿管理人(作為票據的初始買方(「初始買方」)的代表)。
-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初始買方及其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各自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
- 購買： 受「條件」規限，本公司同意向初始買方出售，而各初始買方同意(各自而非共同)向本公司購買本金總額為600百萬美元的票據，購買價為票據本金金額的98.35%。
- 受「條件」規限，本公司同意向初始買方出售期權票據，而初始買方有權(各自而非共同)按與票據相同的購買價格購買所有或少於所有的期權票據。

- 條件： 購買票據及期權票據的完成須符合購買協議所規定的條件，包括：
- (i) 並無出現任何重大不利變動，以致出售票據及／或期權票據變得不切實際或不明智；
  - (ii) 初始買方已取得相關監管文件及存檔、管理證書、法律意見及安慰函；
  - (iii) 若干禁售函已交付初始買方(請參閱下文「禁售」一節)；
  - (iv) 簽署及交付與票據、期權票據及同時進行對沖發售相關的交易文件，且該等文件將於交割日具有十足效力及效用；
  - (v) 同時進行對沖發售的交割；及
  - (vi) 就將向國家發改委作出的相關備案及承諾交付承諾書。

禁售： 本公司、董事、董事附屬股東及本公司首席財務官各自均已同意，根據購買協議的條款及例外情況，未經聯席賬簿管理人事先書面同意，於與票據發行有關的最終發行備忘錄日期後90天內，不得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處置本公司的美國存託股份、股份或若干其他證券。

- 終止： 若於簽立及交付購買協議後及交割日之前發生以下任何事件，初始買方可透過聯席賬簿管理人向本公司發出通知的方式終止購買協議：
- (i) 本公司證券在適用證券交易所暫停交易或交易受到重大限制，或任何適用交易所或任何政府機關指令規定最低或最高交易價格，或規定最高價格範圍；
  - (ii) 於美國、中國或開曼群島或歐洲的商業銀行、證券交收、付款或結算服務出現嚴重中斷；

(iii) 美國聯邦、紐約州、中國或開曼群島主管部門宣佈暫停商業銀行活動；或

(iv) 出現重大不利變動，以致發售、出售或交付本票據及期權票據變得不切實際或不明智。

## 票據

票據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 發行人： 本公司
- 發行規模： 本金總額為600百萬美元票據及根據初始買方購買期權票據的期權可增購本金金額最多90百萬美元的票據。
- 形式及面值： 票據將為非上市票據，以200,000美元計值及超出該金額則以1,000美元的整數倍遞增。
- 發行價： 票據本金金額100%及自2025年5月23日起(包括當日)的任何應計利息(如有)。
- 利息及付息日期： 每年0.625%，於2025年12月1日起計，須於每年的6月1日及12月1日每半年支付一次。
- 換股權： 持有人可按其意願，在緊接到期日前第七個預定交易日營業結束之前隨時轉換其全部或部分本金金額為200,000美元或超出該金額則以1,000美元的整數倍遞增的任何金額的票據。
- 轉換時結算： 轉換時，將以Z類普通股結算。持有人可選擇收取本公司的美國存託股(「美國存託股」)，每股代表一股Z類普通股，以代替轉換時應予交付的Z類普通股。
- 轉換票據時應予交付的Z類普通股及／或代替Z類普通股應予交付的美國存託股(「轉換股份」)將根據一般授權發行。

轉換價：

初始轉換價(「轉換價」)(可予調整)約為每股轉換股份185.63港元，較：

- (i) 2025年5月20日(即購買協議日期前一個交易日)於納斯達克的收市價每股美國存託股18.15美元溢價約30.6%(按預設港元匯率轉換)；
- (ii) 2025年5月21日(即購買協議日期)於聯交所的收市價每股Z類普通股146.00港元溢價約27.1%；
- (iii) 緊接購買協議日期前最後五(5)個連續交易日於聯交所的平均收市價約每股Z類普通股142.06港元溢價約30.7%；及
- (iv) 每股Z類普通股同時進行對沖發售的清算股價140.10港元溢價約32.5%。

轉換價於發生慣常規定事件時進行調整，其中包括：現金或股息分派、股份拆細、股份合併、Z類普通股的供股或發行Z類普通股的期權(直接或以美國存託股的形式)、就收購或交換要約支付Z類普通股的款項(直接或以美國存託股的形式)以及票據條款規定的其他事件。

每股轉換股份的轉換價均不會低於上市規則第13.36(5)條載列的基準價。

轉換價乃參考Z類普通股於聯交所最新報告的收市價經訂約方公平磋商後釐定。轉換價可進行票據條款所載的常規預設調整。

根據估計所得款項淨額約589,450,000美元及根據票據可發行的25,304,836股轉換股份(不包括調整及提前贖回調整)(基於每1,000美元本金金額票據42.1747股股份的初始轉換率)，預計本公司每股轉換股份的淨價格約為23.29美元(按預設美元匯率轉換)。基於購買協議日期於聯交所每股Z類普通股146.00港元的收市價，轉換股份的總面值為2,530.48美元及市值為452,830,186美元(按預設美元匯率轉換)。

到期日： 除非提前轉換、贖回或購回，否則票據將於2030年6月1日到期。

贖回： 票據的條款訂明可贖回票據的情況。

票據持有人贖回：

票據持有人有權按其意願於2028年6月1日或在發生若干基本面變動事件時，要求本公司以現金購回其全部或部分票據，購回價相當於擬購回票據的本金金額的100%，加上截至購回日(不含當日)的應計未付利息。

本公司贖回：

- (i) 可選性贖回：如(x)票據可「自由買賣」，且截至本公司發出贖回通知之日，所有應計未付的額外利息(如有)均已悉數支付；及(y)於截至緊接本公司發出贖回通知當日之前一個交易日(包括當日)的連續30個交易日期間(包括該期間的最後交易日)，Z類普通股的最新報告出售價有最少20個交易日(不論是否連續)達當時有效票據轉換價的最少130%，本公司可按其意願在2028年6月6日或之後以現金贖回全部或任何部分票據，贖回價相當於擬贖回票據的本金金額的100%，加上截至贖回日(不含當日)的應計未付利息(少數情況除外)。
- (ii) 清除性贖回：如當時仍然發行在外的票據相當於原有已發行票據本金總額少於10%，本公司隨時可以現金贖回全部(而非部分)票據，贖回價相當於擬贖回票據的本金金額的100%，加上截至贖回日(不含當日)的應計未付利息。
- (iii) 稅務性贖回：本公司可在出現若干稅務相關事件時贖回全部(而非部分)票據，贖回價相當於票據的本金金額的100%，加上截至贖回日(不含當日)的應計未付利息(如有)。

## 轉讓限制

本公司不會根據證券法登記票據、轉換票據時應予交付的Z類普通股或代替Z類普通股應予交付的美國存託股，且於發售票據的轉售限制終止日(即(i)票據最初發行最後日期起計一年後之日，或證券法第144條或其任何後續規定允許之較短期限；及(ii)適用法律可能規定之較後日期(如有，以較遲者為準))之前，票據轉換後可交付之Z類普通股及代替Z類普通股應予交付的美國存託股將受限於票據的條款項下的轉讓及轉售。

## 地位

票據將成為本集團的一般無擔保責任，其受償權利優先於所有債務，而所有債務的受償權利明示次於票據。票據的受償權利將與本集團所有並非如此從屬的本集團負債(包括其於2026年4月票據、2026年12月票據或2027年票據項下的責任)享有同等地位。

票據不會向香港「公眾人士」(定義見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發售或出售。票據、轉換票據時於轉售限制終止日之前應予交付的Z類普通股及代替Z類普通股應予交付的美國存託股，尚未亦不會根據證券法或任何其他地方的證券法例登記。票據不可在美國境內或向美國人士發售或銷售，依據證券法第144A條所規定的豁免登記條款獲合理相信屬合資格買家者則除外。不能保證票據發售事項將會完成。

## 同時進行對沖發售

就票據發售而言，本公司宣佈同時進行對沖發售(「同時進行對沖發售」)的定價信息，據此，已自第三方處借入的10,281,240股Z類普通股(佔轉換股份數目的40.6%)乃由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及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包銷商」)以單獨包銷發售的方式按每股Z類普通股140.10港元提呈發售，各自分別代表自己本身及／或為各自的聯屬人士。同時進行對沖發售的價格較2025年5月21日於聯交所的收市價每股Z類普通股146.00港元折讓約4.0%，該價格乃根據累計投標程序及現行市況而釐定。包銷商將利用由此產生的淡倉，協助認購票據的若干投資者(採用可換股套利策略)(「可換股套利投資者」)進行對沖交易。本公司已獲悉，各包銷商將同時訂立與Z類普通股有關的場外私下協商衍生工具交易，使可換股套利投資者可建立其Z類普通股的初步淡倉，以對沖於票據的市場風險。同時進行對沖發售的Z類普通股數量通常與可換股套利投資者的該等初始淡倉對應。同時進行對沖發售將不會發行任何新的Z類普通股。預計票據的買方(包括可換股套利投資者)不會成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預計同步購回項下的Z類普通股的賣方亦不會成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票據發售與同時進行對沖發售的交割互為先決條件。

同時進行對沖發售的任何證券發售將透過根據獨立的招股章程補充文件及隨附基本招股章程同時進行的向美國證交會登記的發售提呈發售。本公司將不會自同時進行對沖發售收取任何所得款項。

## 同步購回

此外，本公司根據其現行股份購回計劃，按發售價認購及配發於同時進行對沖發售中提呈發售的總金額為783百萬港元的5,588,140股Z類普通股（「同步購回」），佔(i)截至2025年5月20日（即本公告所載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及流通在外股份總數之1.3%；(ii)可轉換股份之22.1%及(iii)股份數目（視乎同時進行對沖發售而定）之54.4%。同步購回的購買價格為每股Z類普通股140.10港元，相當於同時進行對沖發售的清算股價（即宣佈首次包銷發售），其將參考每股Z類普通股於聯交所最新報告的收市價釐定。為避免疑義，本公司為價格接受者，原因為其不會參與同時進行對沖發售的磋商或在設定其價格方面發揮積極作用。

本公司將票據發售的部分所得款項用於同步購回。同步購回使投資者可建立其Z類普通股的初步淡倉，以對沖於票據的市場風險並反映本公司對其長期策略及發展的信心。購回的Z類普通股將被註銷。

就同步購回而言，於考慮所有相關情況後，本公司已向(i)聯交所申請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0.06(3)(a)條規定；及(ii)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企業融資部執行董事已授予豁免遵守股份購回守則（第6條除外）。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5月21日的公告。

除上市規則第10.06(3)(a)條附註所載情況外，本公司將不會於同步購回後30日內發行新Z類普通股或公佈擬發行新Z類普通股。

## 於完成票據發售及同步購回後對本公司股權架構的影響

假設本公司的股權架構並無其他變動，下表載列本公司(i)於本公告日期；(ii)緊隨同步購回及票據發售完成後(即根據購買協議的條款及條件發行票據)(假設並無轉換票據)；及(iii)緊隨同步購回及票據按初始轉換價悉數轉換完成後的股權架構：

	於本公告日期			緊隨同步購回及 票據發售完成後 (假設並無轉換票據)			緊隨同步購回及 票據按初始轉換價 悉數轉換完成後		
	股份數目及 類別	實益 擁有權概約 百分比 <sup>(1)</sup>	佔投票權 概約 百分比	股份數目 及類別	實益 擁有權概約 百分比 <sup>(2)</sup>	佔投票權 概約 百分比	股份數目 及類別	實益 擁有權概約 百分比 <sup>(3)</sup>	佔投票權 概約 百分比
<b>股東</b>									
陳睿先生 (包括其聯繫人)	49,299,006股 Y類普通股	11.79%	42.53%	49,299,006股 Y類普通股	11.95%	42.73%	48,639,919股 Y類普通股	11.11%	41.60%
	5,000,000股 Z類普通股	1.20%	0.43%	5,000,000股 Z類普通股	1.21%	0.43%	5,659,087股 Z類普通股	1.29%	0.48%
李旒女士 (包括其聯繫人)	7,200,000股 Y類普通股	1.72%	6.21%	7,200,000股 Y類普通股	1.75%	6.24%	7,103,742股 Y類普通股	1.62%	6.08%
	3,000,000股 Z類普通股	0.72%	0.26%	3,000,000股 Z類普通股	0.73%	0.26%	3,096,258股 Z類普通股	0.71%	0.26%
徐逸先生 (包括其聯繫人)	25,867,208股 Y類普通股	6.19%	22.31%	25,867,208股 Y類普通股	6.27%	22.42%	25,521,385股 Y類普通股	5.83%	21.83%
	1,545,000股 Z類普通股	0.37%	0.13%	1,545,000股 Z類普通股	0.37%	0.13%	1,890,823股 Z類普通股	0.43%	0.16%
轉換股份的持有人	—	—	—	—	—	—	25,304,836股 Z類普通股	5.78%	2.16%
其他股東	326,075,287 股Z類普通股	78.01%	28.13%	320,487,147 股Z類普通股	77.71%	27.78%	320,487,147股 Z類普通股	73.22%	27.41%
<b>總計</b>	<b>417,986,501 股股份</b>	<b>100%</b>	<b>100%</b>	<b>412,398,361 股股份</b>	<b>100%</b>	<b>100%</b>	<b>437,703,197 股股份</b>	<b>100%</b>	<b>100%</b>

附註：

- 乃基於2025年5月20日發行在外的已發行股份總數417,986,501股(包括82,366,214股Y類普通股及335,620,287股Z類普通股)計算，而並無計入根據本公司的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獎勵獲行使或歸屬時，已發行及保留以供日後發行的9,274,916股Z類普通股。
- 假設自2025年5月20日起至緊接同步購回及完成票據發售之日，發行在外的已發行股份總數並無變動。

- (3) 於同步購回後，由於發行在外的已發行股份數目減少將導致本公司附帶加權投票權的股份(Y類普通股)比例增加，故根據上市規則第8A.15條，不同投票權受益人(即陳睿先生、李旒女士及徐逸先生)將按比例減少彼等於本公司(作為不獲豁免的大中華地區發行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的總加權投票權(透過將彼等持有的部分附帶該等權利的股份轉換為不附帶該等權利的股份)(「R8A.15條調整」)。就說明用途而言，假設不同投票權受益人將於同步購回時按比例將合共1,101,169股Y類普通股轉換為Z類普通股以進行R8A.15調整，並假設自2025年5月20日起至緊隨同步購回及按初始轉換價完成悉數轉換票據後當日止發行在外的已發行股份總數並無其他變動。
- (4) 根據每1,000美元本金額票據42.1747股股份的初始轉換率，(i)25,304,836股Z類普通股及／或代替Z類普通股應予交付的美國存託股可於票據悉數轉換後交付(即轉換股份)；及(ii)3,795,725股Z類普通股及／或代替Z類普通股應予交付的美國存託股可於期權票據悉數轉換後交付。

## 票據發售所得款項用途及票據發售及同步購回的理由及裨益

經扣除初始買方的估計費用、佣金及開支後，本公司預計自票據發售籌集所得款項淨額總額589,450,000美元(相當於4,614,804,050港元)。本公司計劃將票據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用於增強其內容生態以促進用戶增長、加速IP資產創造及釋放其內在潛力。本公司亦計劃將票據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用於提高其整體變現效率、撥付擬同步購回、為日後不時根據其股份購回計劃進行的購回提供資金以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董事認為，票據發售將為本集團日後戰略發展提供良機，同時補充本集團資本基礎。董事亦認為，購買協議的條款及條件乃由參與的訂約方經公平基準磋商及按正常商業條款協定，屬公平合理。因此，董事會認為票據發售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誠如上文「同步購回」一節所載，就同步股份購回而言，董事會認為有關購回活動使投資者可建立其Z類普通股的初步淡倉，以對沖於票據的市場風險並反映本公司對其長期策略及發展的信心。購回股份將被註銷。因此，董事會認為同步購回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

## 過去十二個月期間曾進行的集資活動

本公司於緊接本公告前過去十二個月並無進行任何其他其他股本集資活動。

## 一般授權

轉換股份將根據一般授權發行。於本公告日期，尚未使用一般授權，而根據一般授權獲准配發及發行的Z類普通股數目上限為83,666,173股。

於按初始轉換價每股Z類普通股約185.63港元悉數行使票據附帶的換股權後，將發行合共約25,304,836股轉換股份，佔截至2025年5月20日已發行及流通在外股份總數之6.1%。因此，一般授權足以配發及發行轉換股份。因此，據此發行票據及轉換股份毋須獲得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

## 申請上市

本公司亦將向聯交所申請批准轉換票據時擬發行的轉換股份在聯交所上市及買賣。有關轉換時應予交付的Z類普通股及代替Z類普通股應予交付的美國存託股的轉讓及轉售限制(如有)，請參閱上文「轉讓限制」一節。

## 有關本公司的資料

本公司於2013年12月23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公司，其證券在納斯達克及聯交所雙重主要上市。本集團是面向中國年輕一代的標誌性品牌及領先視頻社區，涵蓋廣泛的內容品類和多樣化的視頻消費場景，其中包括視頻、增值服務及移動遊戲。

## 釋義

「2027年票據」	指	本公司於2020年6月發行的於2027年到期的1.25%可換股優先票據，初始本金總額為800百萬美元
「美國存託股」	指	美國存託股(每股代表一股Z類普通股)
「2026年4月票據」	指	本公司於2019年4月發行的於2026年4月到期的1.375%可換股優先票據，初始本金總額為500百萬美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的董事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公告而言，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提及中國時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Y類普通股」	指 本公司股本內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Y類普通股，除根據上市規則第8A.24條保留事項須以每股一票投票外，Y類普通股持有人可就本公司股東大會提呈的任何決議案享有每股十票的投票權
「Z類普通股」	指 本公司股本內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Z類普通股，享有本公司不同投票權，使Z類普通股持有人可就本公司股東大會提呈的任何決議案享有每股一票的投票權
「本公司」	指 嗶哩嗶哩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2013年12月23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項下賦予的含義
「2026年12月票據」	指 本公司於2021年11月發行的於2026年12月到期的0.50%可換股優先票據，初始本金總額為1,600百萬美元
「董事」	指 本公司的董事
「交易法」	指 《1934年證券交易法》(經修訂)
「一般授權」	指 股東於2024年6月28日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以根據上市規則第13.36(2)(b)條配發及發行新Z類普通股及／或美國存託股，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4月9日的通函。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根據該一般授權可發行的數目為83,666,173股Z類普通股，即(a)本公司於2024年6月28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0% (即414,135,031股股份的20%)；及(b)本公司於2024年6月28日至2024年12月18日期間購回的Z類普通股及美國存託股總數 (即839,167股Z類普通股) 的總和
「本集團」	指 本公司、不時的子公司及併表關聯實體

「港元」	指	港幣，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聯席賬簿管理人」	指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及J.P. Morgan Securities LLC及瑞士銀行香港分行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國家發改委」	指	中國國家發展與改革委員會
「票據持有人」	指	票據持有人
「票據」	指	本金總額為600百萬美元於2030年到期的可換股優先票據
「票據發售」	指	發售票據
「購買協議」	指	本公司與初始買方就票據發售及期權票據於2025年5月21日訂立的購買協議
「保留事項」	指	根據上市規則第8A.24條，每股股份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享有一票投票權的決議事項，即：(i)對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或細則的任何修訂(包括任何類別股份所附帶權利的變動)；(ii)委任、選舉或罷免任何獨立董事；(iii)委聘或辭退本公司核數師；及(iv)本公司自願清算或清盤
「美國證交會」	指	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
「證券法」	指	《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的Y類普通股及／或Z類普通股(視乎文義而定)
「股東」	指	股份及／或(如文義所指)美國存託股的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
「美元」	指	美元，美國法定貨幣

「不同投票權」 指 不同投票權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嚶哩嚶哩股份有限公司  
陳睿  
主席

香港，2025年5月21日

就本公告而言，在適用情況下，貨幣乃按1.00美元兌7.8290港元的匯率進行換算。有關匯率乃為說明用途，概不代表任何美元或港元款項已經、原可或可以按有關匯率進行兌換。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主席陳睿先生、董事李旻女士及徐逸先生、獨立董事JP GAN先生、何震宇先生、李豐先生及丁國其先生。